

证券代码：831824 证券简称：东方滤袋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东方滤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委托理财金额：单笔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投资期限内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2、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本年度内，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委托理财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0%以下，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存在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二） 内部的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的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2、公司财务人员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东方滤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东方滤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